

附件3

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		
中央主管部门	宁夏回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	国家医疗保障局		吴忠市红寺堡区医疗保障局
地方主管部门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(B/A×100%)
年度资金总额:	224	224	172.72	77.10%
其中: 中央财政资金	224	224	172.72	77.10%
自治区财政资金				
地方资金				
其他资金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
分配科学性	科学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	
下达及时性	及时			
拨付合规性	合规			
使用规范性	规范			
执行准确性	准确			
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严格按照制度管理			
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严格按照制度支出			
总体目标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目标1: 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, 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。目标2: 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试点工作。目标3: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、宣传引导、经办服务、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。	目标1: 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, 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。目标2: 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试点工作。目标3: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、宣传引导、经办服务、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	数量指标	召开医保工作会议次数	≥2次
			医保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的合法性审查、公平竞争审查	全覆盖
				全覆盖

		召开医保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培训次数	≥1次	100%	
		在官方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文件和解读	≥31次	100%	
		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	≤60分钟	100%	
		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	≤30分钟	100%	
		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	≥90%	100%	
		基本医保参保率	≥95%	100%	
		普通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统筹地区覆盖率达到100%	100%	100%	
		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	100%	30%	未组织培训
		推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及DIP试点逐步推开	逐步推开	逐步推开	
		医保法治建设能力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100%	
		基金预警和风险防控能力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100%	
		医保经办和服务能力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100%	
		医保综合监管能力显著提升	显著提升	100%	
		医保宣传能力显著提升	显著提升	100%	
		医保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	显著提升	100%	
		集中采购落实情况按时按要求落实和执行	按时按要求落实和执行	100%	
	满意度指标	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	≥70%	88%	
	满意度指标				
说明	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请填无。				

- 注：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，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 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 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